

# 浙江工商大学学生会文件

浙商大学生会〔2023〕33号

## 关于开展 2023 年度浙江工商大学学院学生会 述职评议会的通知

各学院团委、学生会：

为切实增强校院两级学生会的政治性、先进性、群众性，调动学院学生会工作积极性、主动性和创造性，实现工作可持续发展，根据《学联学生会组织改革方案》（中青联发〔2017〕4号）、《关于推动高校学生会（研究生会）深化改革的若干意见》（中青联发〔2019〕9号）、《浙江工商大学学生会章程》文件精神，现将 2023 年度浙江工商大学学院学生会述职评议会相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### 一、大会时间

2023 年 12 月 21 日（周四）

### 二、参加人员

（一）述职人员：浙江工商大学各学科性学院学生会负责人。（不包括马克思主义学院、章乃器学院、继续教育学院、国际教育学院、人民武装学院和杭州商学院）

（二）评议委员会及观摩人员：组建以学生代表、校党委学生工作

部、校团委共同参与的评议委员会。邀请各学院团委书记、校学生会学生干部、各学院学生会学生干部到场观摩。

### 三、大会程序

(三) 各学院学生会邀请 5 位学生代表和观摩人员若干 (最多不超过 6 人) 参加述职评议会。

(四) 各学院学生会负责人根据抽签顺序, 就组织建设、思想引领、活动开展、权益维护、宣传工作等方面进行述职, 每人述职时间为 6 分钟(抽签时间另行通知)。

(五) 评委根据现场述职进行评分, 全部述职结束后进行点评。现场计分在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的基础上, 取平均分 (保留小数点后两位)。

(六) 校团委根据各学院学生会述职评议结果, 结合日常工作成绩, 将评选出 6 个“2023 年度优秀学生会”, 3 个“2023 年度最具潜力学生会”, 以及“2023 年度最佳组织建设学生会”“2023 年度最具活力学生会”“2023 年度最佳维权工作学生会”(各 1 个)。若总分出现并列, 则奖项同步增加。

1. 依据各学院学生会“日常工作过程评价”(80%)和“年度工作述职评价”(20%) 加总排名, 1 至 6 名授予“优秀学生会”, 7 至 9 名授予“最具潜力学生会”。

2. 依据各学院学生会“日常工作过程评价”中“组织建设”“工作人员”“学生会改革落实情况”成绩(60%)和“年度工作述职评价”(40%) 加总排名，第1名授予“最佳组织建设学生会”。
3. 依据各学院学生会“日常工作过程评价”中“文化活动”成绩(60%)和“年度工作述职评价”(40%) 加总排名，第1名授予“最具活力学生会”。
4. 依据各学院学生会“日常工作过程评价”中“权益维护”成绩(60%)和“年度工作述职评价”(40%) 加总排名，第1名授予“最佳维权工作学生会”。

#### **四、工作安排**

(一) 各学院请将年度考核材料于 2023年12月9日晚上20:00前以压缩包形式发送至邮箱zjgsuyhkh@126.com，邮件名为“XX 学院学生会考核材料”(考核材料清单详见附件1)；

(二) 各学院请将学生代表和观摩团名单于2023年12月15日晚上20:00前将名单发送至邮箱zjgsuyhkh@126.com，邮件名为“XX 学院与会名单”(详见附件2)；

(三) 各学院请将现场讲演 PPT (WPS 版本) 及需要安装的字体于2023年12月20日晚上18:00前发送至邮箱zjgsuyhkh@126.com， 邮件名为“XX 学院现场述职 PPT”；

(四) 各学院学生会若有宣传材料需要发放，可于2023年12月20日下午17:00-18:00上交至学生活动中心301办公室，宣传材料将由校学生会秘书处工作人员统一发放，现场一律不再发放任何资料。

联系人：校学生会主席团成员 姜蕊 17857691756

校学生会秘书处负责人 冯奕添 15397210215

附件：

1. 2023年度浙江工商大学学院学生会考核材料清单
2. 2023年度浙江工商大学学院学生会述职评议会与会名单
3. 浙江工商大学学院学生会考核办法
4. 2023年度浙江工商大学学院学生会述职评议加分项活动清单

共青团浙江工商大学委员会  
浙江工商大学学生会

2023年11月30日